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013 年 4 月 19 日)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覃有倘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第一部分 关于 2012 年度会议部分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0 年度—201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第二部分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部分

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发行股票数量：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发行方式：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包括：

1、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具体确定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股票上市地点等事项；

2、签署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包括聘请中介机构）文件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要合同；

3、按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草案）》有关条款、办理有关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4、办理与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5、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内有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按照轻重缓急顺序分别投入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设计中心扩建项目	990	990
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清洗 设备扩产项目	8,252	8,252
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平板清洗 设备生产基地项目	10,419	10,419
合计	19,661	19,661

上述项目中，“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中心扩建项目”由公司自行投资并组织实施建设。“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和“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平板清洗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分别由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投资并组织实施建设。待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上两个项目投资资金通过增资的方式注入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及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

2、同意上述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3、同意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的资金需求，则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后有剩余，则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4、同意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专款专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根据现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而制定的《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将在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生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根据现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而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将在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生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根据现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而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该《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将在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生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0 年度-2012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覃有倘、龙小明、邹明、梁海华回避表决；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非关联董事确认，公司 2010—2012 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完毕）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十五、审议通过《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3-2015）》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制定《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3-2015）》，该《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3-2015）》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执行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制定《关于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该《信息披露制度》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执行。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制定《关于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该《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执行。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制定《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该《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执行。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制定《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执行。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者推广和接待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制定《关于投资者推广和接待制度的议案》，该《关于投资者推广和接待制度的议案》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执行。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如公司在此期间成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则聘任期间到公司上市后终止）。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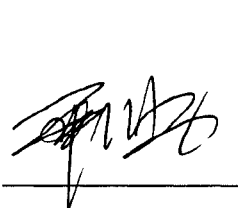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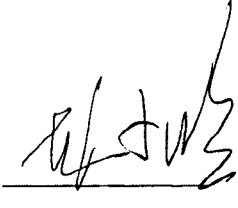
同意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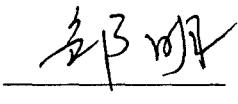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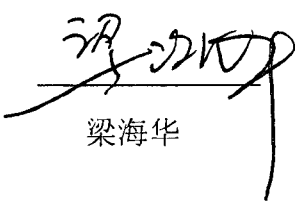
（此页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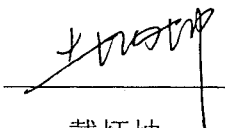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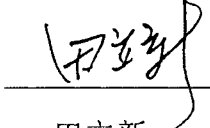

覃有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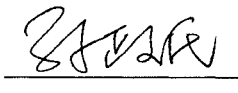

龙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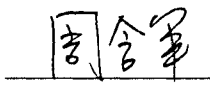

邹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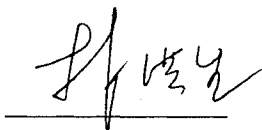

梁海华


戴炳坤


田立新


孙政民


周含军


林洪生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